

河南大学智能显示材料和催化剂研发平台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315



采 购 人： 河南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二零二五年四月

特 别 提 示

1、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 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CA 办事指南。

2、投标文件制作

2.1、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市场主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hntf 格式）。

2.3、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2.5、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

2.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8、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数字证书和企业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数字证书。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

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7

 一、项目基本情况 7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8

 三、获取招标文件 9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9

 五、开标时间和地点 9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9

 七、其他补充事宜 9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1. 总 则 23

 1.1 项目概况 23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23

 1.3 采购范围、合同履行期限和质量要求 23

 1.4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23

 1.5 费用承担 24

 1.6 保密 24

 1.7 语言文字 24

 1.8 计量单位 24

 1.9 踏勘现场（不组织） 24

 1.10 采购预备会 24

 1.11 分包 25

 2、采购文件 25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25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5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 25

 2.4 采购文件的解释 26

 3、投标文件 26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26
3.2 投标报价	27
3.3 投标有效期	27
3.4 投标保证金	27
3.5 资格审查资料	28
3.6 备选投标方案	28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28
4、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8
5、开标、资格审查与评标	29
6、评标	30
6.1 评标委员会	30
6.2 评标原则	31
6.3 评标	31
6.4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31
7、合同授予	31
7.1 中标公告	31
7.2 采购任务取消	32
7.3 中标通知书	32
7.4 履约保证金	32
7.5 签订合同	32
8、重新招标	33
9、纪律和监督	33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33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33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33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34
9.5 质疑投诉	34
10、信用记录	36
11、政府采购政策	36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7

第三章 采购合同格式	42
第四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53
河南大学智能显示材料和催化剂研发平台项目 A 包:	53
(一) 设备清单	53
(二) 技术要求	54
河南大学智能显示材料和催化剂研发平台项目 B 包:	74
(一) 设备清单	74
(二) 技术要求	75
第五章 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90
一、评标方法	90
二、评标原则:	90
三、评标委员会	90
四、评标纪律	90
五、评标程序	91
1、符合性审查	91
2、澄清有关问题	91
3、综合比较与评价	92
4、评标结果	93
评标办法前附表	93
评分标准综合评标法评分标准及分项分值	96
第六章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通用格式	10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07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10
二、投标函	111
二、 投标报价表格	112
(一) 开标一览表	112
(二) 投标报价一览表	113
(三) 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价格表	114
四、投标分项报价表	115
五、货物说明一览表	116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117

七、商务条款偏离表 119

八、投标产品技术证明文件 120

九、设备选型、供货运输、安装调试集成方案；培训方案；售后服务计划 121

十、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122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23

十二、投标承诺函 124

十三、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127

十四、政府采购政策说明 128

十五、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132

十六、资格审查内容 13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大学智能显示材料和催化剂研发平台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hnsg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5月2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315
- 2、项目名称：河南大学智能显示材料和催化剂研发平台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375.12 万元 最高限价：363.73 万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万元)	包最高限价 (万元)
1	豫政采(2)20250420-1	河南大学智能显示材料和催化剂研发平台项目（A包）	251.25	251.25
2	豫政采(2)20250420-2	河南大学智能显示材料和催化剂研发平台项目（B包）	123.87	112.48

5、采购需求：

5.1 采购内容：

河南大学智能显示材料和催化剂研发平台项目(A包)主要采购内容：电光器件测试系统、光电器件测试系统等一批设备采购，不接受进口产品（具体采购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包含所有货物的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河南大学智能显示材料和催化剂研发平台项目(B包)主要采购内容：高效液相色谱仪、低温恒温槽、电子分析天平、高真空泵、水泵、磁力搅拌器、有机小分子升华提纯设备、石墨消解仪、空气压缩机、光化学反应仪、通风橱、超净间净化机组等一批设备采购，接受进口产品（具体采购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包含所有货物的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5.2 数量：详见第四章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5.3 供货安装期：合同生效之日起国产设备 3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进口设备 9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5.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5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5.6 质保期：国产设备三年，进口设备一年；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后并签署书面验收报告之日起计算；

5.7 本项目 A 包不接受进口产品；B 包部分货物(高效液相色谱仪)接受进口产品；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至质保期结束；

7、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注：(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投标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如投标人为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需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团体组织需提供针对以上内容的承诺函】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

方式：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并在规定时间内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售价：0 元/本。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成功。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四)-5（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开启时，投标人必须持 CA 数字证书对本单位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逾期解密或超时解密将被拒绝。请参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河南大学招标与采购信息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相关政策；

2、执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2019年4月3日下发）、《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相关政策。

3、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4、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文件）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5、资格审查：资格后审。

6、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7、河南大学校内项目编号：HENU2025HWGK00015(JZ)

8、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标准由中标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大学

地址：开封市河南大学金明校区曾宪梓一楼

联系人：黄老师

联系电话：0371-2219641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鼎路 56 号东方陆港 C 栋 14 层

联系人：董江雨

联系方式：0371-5330795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董江雨

电话：0371-53307955

发布人：河南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 年 4 月 27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3	采购人	名称：河南大学 地址：开封市河南大学金明校区 联系人：黄老师 联系电话：0371-22196418
1.1.4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董江雨 联系电话：0371-53307955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鼎路 56 号东方陆港 C 栋 14 层
1.1.5	项目名称	河南大学智能显示材料和催化剂研发平台项目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315 河南大学校内编号：HENU2025HWGK00015(JZ)
1.1.6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预算：375.12 万元，最高限价：363.73 万元 其中:A 包最高限价 251.25 万元；B 包最高限价 112.48 万元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河南大学智能显示材料和催化剂研发平台项目(A包)主要采购内容：电光器件测试系统、光电器件测试系统等一批设备采购，不接受进口产品（具体采购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包含所有货物的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河南大学智能显示材料和催化剂研发平台项目(B包)主要采购内容：高效液相色谱仪、低温恒温槽、电子分析天平、高真空泵、水泵、磁力搅拌器、有机小分子升华提纯设备、石墨消解仪、空气压缩机、光化学反应仪、通风橱、超净间净化机组等一批设备采购，接受进口产品（具体采购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包含所有货物的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及其他伴随

		服务等；
1.3.2	供货安装期	供货安装期：合同生效之日起国产设备 3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进口设备 9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1.3.3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4	质保期	国产设备三年，进口设备一年；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后并签署书面验收报告之日起计算；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中有特别规定的按其规定执行。
1.3.5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1.3.6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至质保期结束
1.4.1	投标人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注：（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投标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如投标人为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需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团体组织需提供针对以上内容的承诺函】
1.4.2	是否接受联合	不接受

	体投标	
1.9.1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投标人自行踏勘
1.10.1	采购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文件的修改、澄清及补充文件（如有）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
2.2.2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hnsggzyjy.henan.gov.cn/ ）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3	投标人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hnsggzyjy.henan.gov.cn/ ）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4 号文规定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签章要求 （1）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投标人单位的 CA 数字证书。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 CA 数字证书。若有委托代理人的，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加密要求：

		加密投标文件（.ZZTF 格式）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投标文件中应附清晰的加盖投标人公章复印件或扫描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1.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见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完毕。 2.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3. 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注意事项： 1. 投标文件需编制目录、页码及标题；（请各位投标人正确编制目录便于评审委员会查阅投标文件，因目录编制不完整或者未编制目录造成评审委员会误看漏看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资格审查部分请按要求单独上传资格审查文件，如投标人未按要求上传至资格审查部分，引起的资格审查不通过或者其他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3. 上传投标文件时“其他部分”上传完整的投标文件； 多家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机器码一致的所有投标文件均做无效文件处理，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报送相关管理部门。
4.1.3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5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2.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5.1.2	开标程序	见采购文件开标程序

5.2	资格审查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人员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共 1 人(含)以上单数组成。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
6.3.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 不同投标人可以投报多个标段，但只能中一个标段；如同一投标人在多个标段均得分最高，则按所投标段顺序推荐在前标段为中标候选人，后续标段不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由其他的投标人依据评审得分高低依次递补。
7.1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河南大学招标与采购信息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标公告期限 1 个工作日。
7.3	中标通知书领取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在 5 个工作日之内未领取中标通知书的视为放弃。
7.4	履约保证金	/
7.5.1	签订合同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 15 日历天内须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视为放弃，承担违约责任和采购人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9.5.1	质疑投诉	一、投标人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纸质质疑函 联系单位：河南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董江雨 联系电话：0371--53307955 通讯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鼎路 56 号东方陆港 C 栋 14 层 2、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

		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二、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
11	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扶持、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本项目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中标人如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均为工业（制造业）。所属行业界定标准参考《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 4、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

	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5、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 库〔2019〕9 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范围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其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6、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和财库〔2019〕18 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范围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投标人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在同等条件下属于优先采购范围（优先采购指当出现排名并列情况时，优先采购投标报价低的，投标报价也相同的优先采购技术部分得分高的，技术部分得分还相同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投标报价比例大的，当比例也相同时，由采购人抽签决定优先顺序）。 7、同等条件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产品。 8、招标文件中凡有进入国家强制认证（CCC 认证）产品目录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通过 CCC 认证，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9、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文件要求，各潜在投标人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投标货物中，如有涉及到安全操作系统产品、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产品、安全审计产品、安全数据库系统产品、反垃圾邮件产品、防火墙产品、
--	---

		入侵检测系统产品、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产品、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智能卡 cos 产品时，则所投涉及到上述货物的产品必须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11.2	节能清单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提供证明材料）。 2. 本次招标所涉及的产品，若有中国强制性认证（CCC）产品，需提供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主管部门规定可采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网页查询截图及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 注：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A02052305 空调机组★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A020609 镇流器★A0206180203 空调机★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A020910 电视设备★A020911 视频设备★A060805 便器★A060806 水嘴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招标文件货物需求如有上述产品，投标人投报产品应当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文件无效。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2.1	付款办法	货物（设备）到达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并经甲、乙双方进行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金额 5% 的银行保函（保函有效期不低于一年），甲方收到银行保函并查验无误后，向乙方支付总合同金额的 100%。
12.2	知识产权	构成本采购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采购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2.3	同义词语	构成采购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采购需求”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项目采购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2.4	监督	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2.5	解释权	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项目采购阶段的规定，按采购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2.6	合同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12.7	货物技术证明文件	1、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提供相应的货物技术证明文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特别说明:各项技术证明文件应扫描附在投标文件中。 2、所投设备均应提供配置明细表并且配置明细表中的所有配件必须是唯一的，不得有选择性配置，所提供配件必须是正规厂家生产的原装正品。如果对投标设备的标准配置或配件有更换或调整的，必须提供原生产家的变更和调整确认材料，提供的设备配件应单独列出其技术性能、标准、产地、生产厂家及享受何种保修服务。 3、投标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专业标准等相关标准。 4、按技术规格规定提供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12.8	合同履行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根据采购人按检验标准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不符合本次招标技术标准，或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采购人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中标人在收到通知后 10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中标人在收到通知后没有及时或未按要求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费用将由中标人承担，并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无条件支付合同金额 100%的违约金，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将其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12.9	采购代理服务 费	收取方式：由中标人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公司支付中标服务费。 收取标准：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标准计取，向中标单位收取代理服务费。
12.10	合同融资告知 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

		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注：如投标人投标产品适用于国家法律法规强制规定，而本文件未明确要求投标人提供相应证明的，如无证据证明其产品不符合国家规定的，视为产品符合规定；同时，也视为投标人已承诺投标产品符合国家强制规定，否则一切后果由供投标人自负(如投标人对此条有异议，视同其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 总 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采购。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所述的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

1.1.2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1.1.3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项目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合同履行期限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供货安装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6 合同履行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采购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3）与本采购项目的负责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4）与本采购项目的负责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5) 与本采购项目的负责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6) 被责令停业的；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出现重大质量问题的。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2)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项目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 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本采购项目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不组织）

1.9.1 投标人自行踏勘项目现场，采购人不再组织。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投标人自行踏勘项目场地和相关周边环境后编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对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自行负责。

1.9.5 投标人若中标后自行负责协调项目现场周边环境并承担相关费用。

1.10 采购预备会

1.10.1 本次项目不召开采购预备会。

1.11 分包

不允许分包。

2、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本采购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 4、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 5、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6、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通用格式
- 7、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1.3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完全认可。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变更公告。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1.3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3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采购文件的解释

采购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解释均依据本采购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在评标时若出现采购文件无明确说明和处理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讨论确定处理方案；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对处理方案有争议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投票方式确定。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二）投标文件格式内容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投标函

3. 投标报价表格

4. 投标分项报价表

5. 货物说明一览表

6. 技术规格偏离表

7. 商务条款偏离表

8. 投标产品技术证明文件

9. 设备选型、供货运输、安装调试集成方案；培训方案；售后服务计划

10.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1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2. 投标承诺函
- 13.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14. 政府采购政策说明
- 15.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 项规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综合考虑完成本项目周期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投标人的报价应根据采购要求由投标人参照相关收费管理规定,并结合市场行情、本项目实际情况和自身实力,自主合理报价;

3.2.2 投标人要按投标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填写,如果分项报价与单价不符,则以单价为准;小写与大写不符,以大写为准。

3.2.3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3.2.4 投标人只能提出一个不变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3.2.5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表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2.6 如投标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7 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列出的赠送条款,在评审时不得作为价格评分因素或者调整评标价格的依据。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的要求,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但需提供投标承诺函。

3.4.2 投标承诺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完成承诺,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

成部分。投标承诺函具有法律约束力，违背相关承诺的投标人，采购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5 资格审查资料

开标后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涉及资格审查的资料上传至企业信息库中。依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资格审查册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3.6 备选投标方案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7.4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4、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

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1.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4.1.3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2.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否。

5、开标、资格审查与评标

5.1 开标

5.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

5.1.2 开标程序：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 (4) 确认开标记录；
- (5) 开标结束。

5.1.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并制作记录。

5.1.4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2 资格审查工作

5.2.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 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6、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情形除外。

各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工作人员，不得作为评审专家参与政府采购项目评审。

6.1.3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除外）；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本章第 6.1.3 项第（1）至（5）目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

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6.1.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4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6.4.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6.4.2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6.4.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6.4.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6.4.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6.4.6 评标结束后，投标文件概不退还。

7、合同授予

7.1 中标公告

7.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7.1.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

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7.1.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7.1.4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7.1.5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要求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7.2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7.3 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7.4 履约保证金

7.4.1 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三章“合同”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7.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5.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

本的基础。

7.5.4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对违约方收取中标金额2%的违约金。

7.5.5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7.5.6 如中标人不按本章第 7.5.1 项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人可在中标候选人中重新选定中标人或者重新招标。

8、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通过资格审查少于 3 个或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9、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9.3.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五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3.2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2）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投诉

9.5.1 若投标人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期限的计算，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 (一)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 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9.5.2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不予受理：

- (一) 质疑投标人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 (二) 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 (四) 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质疑书依据理由部分只有主观陈述、推理、猜测等，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法律依据的；

(五) 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 保密阶段的事项，投标人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投标人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通过非正常途径和非法取得的虚假信息属于无效质疑；

(六) 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七) 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八) 提起质疑的日期。

9.5.3 投标人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投标人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主要负责人签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其他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法律效力。

9.5.4 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9.5.5 提交质疑书时，投标人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投标人是法人的，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投标人是其他组织的，应一并提交其他组织营业执照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投标人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采购人核对无误后返还。

9.5.6 质疑书提交方式。投标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以书面形式线下或线上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投标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

9.5.7 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9.5.8 采购人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

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采购人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9.5.9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10、信用记录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在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11、政府采购政策

11.1 投标产品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标准，并载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且具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投标人必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和文件等)，将分别给予投标人在评标办法中规定的标准分值进行加分评审。

11.2 如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1.3 采购货物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必须符合强制性标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1.4 优先采购本国产品。采购进口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

法》并依法办理论证、审批手续。

11.5 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应当对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未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不予认可。

11.6 开源节流，执行低价优先的采购政策规定。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2: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采购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货物（设备）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买方（甲方）：

卖方（乙方）：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履约期限：（一般以质保期为准）

河南大学招标办制

货物（设备）采购合同

买方（甲方）：河南大学

签订地点:

卖方（乙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国家法律法规，就甲方向乙方购买商品（设备）的型号、数量、质量、包装、运输、价款、税金、保险、验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违约责任、争议解决方式等合同内容，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一、合同价款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整（¥ ）；该价格已经包含制造生产、安装、调试、保险、培训、运输、装卸、税金、利润、保修及乙方人员差旅费用等全部费用。

二、货物（设备）的名称、型号、制造单位、单价、数量和合同
价数量及质量要求

1、乙方提供的货物（设备）是未有使用过（包括零部件）的商品（设备）、符合国家相关部门制定的生产（制造）标准和检测标准以及该商品（设备）的出厂标准。

2、购买货物（设备）的名称、型号、制造单位、单价、数量和合同价: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2							
3							
	总价（大写）：			元整（小写）：¥			

3、详细的技术规格、质保方案及售后服务标准见附件。

三、安装调试

乙方负责对货物（设备）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并经双方人员签字验收。

四、人员技术培训

乙方应当安排技术人员免费为甲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和现场指导，使购买的货物（设备）国家规定运行标准和使用要求。

五、交付的时间、地点、运输方式、运输费用及风险承担

1、交货时间、地点：于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日历日内（按投标承诺时间），乙方按甲方指定地点将货物免费送达。甲方或最终用户在乙方收货确认单签字盖章，或者甲方或最终用户在乙方的物流配送单据上予以签字或盖章，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

2、产品运输过程中由乙方按国家有关设备供应的规定标准进行包装、供应，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在交货时向甲方提供货物（设备）生产制造标准、使用说明书、检验合格证明及相关的随机备品备件、配件、工具、软件等资料。

4、合同货物（设备）验收前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

担，验收合格后的货物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如合同商品参加保险，保险赔偿款由风险承担者享有。

六、货物（设备）验收标准、验收方式

1、按国家现行验收标准、规范等有关规定执行，甲方在收到货物（设备）后可以在合理期限内提出异议。

2、货物（设备）使用单位应在货物（设备）交付后，根据初验结果以及安装、调试、培训等情况正常运行一段时间后向甲方提出货物（设备）验收申请。

3、根据验收申请，甲方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正式验收，也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增加出厂检验、安装调试检验等多种验收环节，特殊情况下可以组织第三方共同验收。

七、货物（设备）付款时间、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1、货物（设备）到达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并经甲、乙双方进行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金额 5% 的银行保函（保函有效期不低于一年），甲方收到银行保函并查验无误后，向乙方支付总合同金额的 100%（ 元），大写：_____。

2、支付方式：

本合同项下所有结算款全部支付至乙方（中标方）在 xxx 银行 xx 分（支）行开立的账户，该回款账户未经 xxxx 公司同意后不得更改，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账户名称：

账号：

开户银行：

3、甲方付款前，乙方需按付款金额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并通过国家税务部门官方网站检验发票真伪后按付款流程支付合同价款。

4、乙方必须提供真实、合法的发票。若乙方提供虚假发票，自发现之日起三日内乙方应无条件提供正规发票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所有损失。发票上记载的款项甲方有权不再支付，从合同款中扣减。

5、甲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根据采购需求需求，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货物或服务的，可以签订补充协议，追加部分的价款不应超出合同价款的 10%。

八、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期限、地点履行卖方义务，每延迟一日，乙方应当按本合同总金额的 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交货时间超过 7 日的或违约金累积达到合同总金额的 10%时，甲方有权不经通知解除与乙方的合同，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同时，乙方应赔偿由于逾期供货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如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全部损失。

2、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及本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设备，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超过设备款总值 30%的违约金。甲方不解除合同的，除乙方按前述约定支付违约金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换货、补货，超出本合同第五条约定期限的，乙方应按第八条第一款

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换货、补货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根据合同约定的和履行的情况不具备更换条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超过设备（货物）合同款总值 **30%** 的违约金，并按二种商品之间差价的二倍金额赔偿甲方的损失。

3、乙方提供的货物（设备）是由于在装卸、运输或包装造成的产品破损，乙方应负责补足合格产品数量并承担相应费用。

4、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设备）在使用过程中给甲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应当承担全部责任。

5、本货物（设备）的质保期_____年，如乙方违反《售后服务计划》约定未及时履行保修义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 元。甲方因乙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相应维修费用，乙方无条件同意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和责任。

6.货物（设备）经验收合格、乙方不存在违约责任的情形下，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付款方式支付货款，每逾期一日，未付货款甲方按照本合同订立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乙方支付逾期利息。

九、特别约定

1、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如有违反，按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规定予以处理。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可由法定的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产品设备存在质量问题的，因此发生的鉴定费用及其他合理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2、本合同采购文件及其修改、投标文件及其修改、澄清、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之处，以本合同为准。

3、本合同的任何修改、补充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经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

十、争议解决方式和管辖

因货物(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以及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以本合同条款为标准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果，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招、投标文件、质疑答复、附件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四份、乙方二份、招标公司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河南大学

乙方：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附件（1）设备技术规格

附件（2）售后服务计划

附件（1）：详细技术参数、规格及配置清单

名称	型号	规格、参数	原产地	生产厂家

附件（2）：售后服务计划（注：售后服务计划可依据不同供货单位的售后服务计划列明，但应包含下列标题所涵盖的基本服务内容。可修改）

1.质量保证：我方保证所提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全新产品，且所有的配件均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

2.安装调试：在仪器到达用户指定地点 7 日前，我方将以电话或传真的形式通知用户，并派专业人员到安装现场进行详细的考察。仪器到达用户指定地点后，我方派专业技术人员和厂家的工程师共同对所有设备进行免费的安装、调试，直至设备正常运行。

3.验收标准：我方将和用户一起按照合同要求的技术规格、技术规范的要求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全面和详细的检验。货物检验完毕之后，在双方共同在场情况下进行设备的验收。若发现有损坏的零部件，我方将在 3 个工作日内进行及时更换，所产生的费用由我方承担。

4.质保期：从最终验收完成之日起，进口设备质保期为一年，国产设备质保期为三年。保修期内，非人为原因造成的设备故障，我方将免费矫正或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直至恢复设备正常性能，此间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我方自行承担。如不能及时解决实际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我方提供备用设备修复。质保期满后终身维修，更换易损件只需按成本收费不收维修费。

5.响应时间：我方接到用户报修通知后，4 小时响应,8 小时内电话做出维修方案，如 8 个小时内无法通过电话解决问题，我方派维修人员在接到报修报告后 24 个小时到达用户现场予以维修，直到解除故障为止。

6.优惠服务：我方将为用户提供电话咨询和软件升级，及时提供仪器最新技术资料与技术支持，每年内不少于 2 次上门巡检服务。

7.伴随服务：我公司设备均提供一套完整的中文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操作手册、操作指南、原理、安装手册、产品合格证等。

8.其他服务事项、技术规格要求以厂商售后服务为准。

河南维修点

【郑州办事处】：

地址：

电话：

售后服务联系人：

中标通知书

扫描中标通知书后单独一页附在最后

第四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河南大学智能显示材料和催化剂研发平台项目 A 包：

（一）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是否接受进口 (是/否)
1	电光器件测试系统	套	1	否
2	光电器件测试系统	套	1	否

(二) 技术要求

A 包采购需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与相关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电光器件测试系统	一、真空蒸镀部件（2 套） 1. 参数规格： 蒸镀仪能够同时蒸镀 4 种材料，可以实现材料的混合蒸镀。并且 1 轮蒸镀（1 个 run）可实现 4 种不同器件结构的制备，且不破真空。 2. 配件清单： 技术指标： 1、总体要求 *1.1 蒸镀仪能够同时蒸镀 4 种材料，可以实现材料的混合蒸镀。并且 1 轮蒸镀（1 个 run）可实现 4 种不同器件结构的制备； 1.2 采用一体式机架，控制部分与真空室集成在一起，可整体移动，采用铝型材搭建； 1.3 机架底部安装支撑脚及脚轮，可随意推动；也可撑起地脚固定住设备。 2、样品台 *2.1 可安装 4 个尺寸$\geq 32\text{mm} \times 32\text{mm}$的基片托盘，可真空状态下更换掩膜板，具体	套	1	核心产品

	12 面掩膜图案结构，图案可更改； 2.2 基片盘可旋转，采用伺服电机驱动，旋转速度 0-60 转/分可调； *2.3 提供 6 套掩模板，中标后图案根据采购人要求设计，样片与掩模板的配合间隙$\leq 0.2\text{mm}$； 2.4 样片旋转要求采用磁流体密封，保证密封可靠性； 2.5 挡板采用磁流体密封，在基片旋转的任意角度均可挡住或打开，通过软件控制。 3、蒸发源 *3.1 共 12 组蒸发源，12 组蒸发源可兼容蒸镀金属和有机材料；源与源之间配有封闭式防止交叉污染的防污板；并且 12 组蒸发源可实现 3 种材料以上的混蒸和共同蒸发。 *3.2 配 2 套可编程直流蒸发电源，单台功率 1.4KW 及以上，用于蒸发金属和有机材料，可切换到 12 组蒸发源中任意 1 组。蒸发源电源具有恒流和恒压二种驱动模式，二者可切换。蒸发电源可以通过软件控制，具体二段或以上升温过程控制，一段降温过程控制，也可以手动控制，此外，蒸发电源还可以通过膜厚仪 PID（闭环控制），自动调节蒸发速率； 3.3 有机和金属蒸发源均带有水冷功能。 4、膜厚测量系统； 4.1 采用石英晶振膜厚仪在线测量膜厚，可以实时测量蒸发的速度和厚度； *4.2 膜厚仪速率测量显示精度$\leq 0.001\text{A/S}$，厚度显示精度$\leq 0.001\text{A}$；频率分辨率$\leq 0.001\text{Hz}$，频率稳定性$\pm 2\text{ppm}(0-50\text{度})$，测量周期 0.1-1 秒可调。带有 WINDOWS 操作软件，可以 PC 机上操作，带有 PID 环功能，可通过膜厚仪自动控制蒸镀速			
--	---	--	--	--

	率，可同时显示 5 路曲线； 4.3 石英晶振探头 4 个，频率为 6MHz，采用快速卡扣式结构更换晶振片，避免用螺纹压紧式结构损坏晶振片，采用 UBQD 密封结构。 5、蒸发腔体： 5.1 真空腔体由 SUS304 钢制作，其内部尺寸$\geq 450*450*580\text{mm}$； 5.2 真空腔体为方形，有前后二个可完全打开的门，一个为滑动式开启，用于连接手套箱，一个为旋转开启或滑动式开启，用于维护清理； 5.3 腔体内表面采用电解抛光处理，表面粗糙度小于等于 0.8；外表面采用拉丝抛光，表面粗糙度小于等于 0.8；整体要求美观，无擦伤及划痕； *5.4 腔体漏率：整体漏率$\leq 5*10^{-10}\text{Pa}\cdot\text{m}^3/\text{S}$，保压不小于 12 小时，压强小于 10Pa。 6、蒸镀真空系统 *6.1 极限真空$\leq 4.5*10^{-5}\text{Pa}$； *6.2 主泵抽速不低于 1300 L/s，采用分子泵，极限压力 10^{-7}Pa； 6.3 前级泵采用机械泵，抽速不低于 30 立方米每小时，极限压力 $9.3*10^{-3}\text{mbar}$； 6.4 气动高真空插板阀，通径大于等于 200 mm； 6.5 带有旁抽式结构，可不停主泵开启真空室。相关的阀门操作具体互锁保护功能，防止误操作； *6.6 腔体充氮气，从大气抽至 $5*10^{-4}\text{Pa}$ 的时间要求小于 20 分钟。 *6.7 提供出厂前腔体残余气体分析（RGA）数据报告。 7、蒸镀软件控制系统 7.1 采用 PLC+PC 机控制模式； 7.2 真空系统的控制分为手动和自动二种模式，自动模式下，根据腔内压强自动			
--	---	--	--	--

	执行相关泵，阀的启闭； 7.3 带有膜厚测量软件，可通过计算机完成膜厚仪的相关操作； 7.4 带有蒸发电源控制模块，通过软件完成蒸发电源的自动升温，降温。也可手动输入控制数据； 7.5 带有伺服控制模块，可完成旋转速度，旋转角度，定位角度的控制。可完成更换掩膜板的操作。 7.6 配备电脑主机显示屏及键盘鼠标作为控制系统模块附件。 3. 相关功能： 用作有机发光二极管（OLED）、有机太阳能电池、薄膜晶体管、量子点、固态照明或类似薄膜应用技术研究的真空镀膜。 二、 OLED 测试设备部件（1 套） 1. 参数规格： 效率测量范围：0-100% 仪器重复性：>99% 相对误差：<3% 最小亮度：≤0.01cd/m2（PD 法测量，测量时间 0.5 秒） 光谱范围：350-1100nm 探测器：背照式面阵 CCD 和光电探测器，光电探测器耦合到积分球上使用 光电探测器：波长范围 350-1100nm；暗电流 200pA；响应时间 50ns 光电探测器主机：电流范围 10pA-2mA 积分时间：双段积分时间，兼顾低亮和高亮 积分球：≥3.3 英寸量子效率专用			
--	--	--	--	--

	积分球漫反射比值：≥97%（400-1700nm） 电致发光夹具：定制适配用户器件封装的积分球电致发光夹具 多通道切换器：软件一键自动测量器件所有点数据 进样方式：电动样品台进样，行程≥100mm 电致发光效率测量方法：一台仪器两种测量方法，光谱法和光电探测器法，光电探测器耦合到积分球上使用 软件功能：外量子效率（EQE），光电流，电致发光光谱，峰值波长，半高峰宽，亮度，光效，流明效率，光功率，颜色，显色指数，色温，色纯度器件寿命测量（0-100%L 终点设置），一键标定，双积分时间，适配多种源表（常用2400/2450/2614）等。 2. 配件清单： 1、电致发光效率测量系统主机 1 台 2、定制电致发光夹具 1 套 3、继电器切换器 1 套 4、光电探测器 1 套 5、光电探测器主机 1 台 6、EQE 专用软件 各 1 套 7、源表 1 台 3. 相关功能： 实现 OLED 器件的发光强度、色温、EQE、光电流等测试参数。 三、Plasma 清洗机部件（1 套） 1. 参数规格：			
--	--	--	--	--

	1.1 供电 AC220V，750W *1.2 电源功率 0-500W 可调 *1.3 电源频率 25kHz 1.4 真空度 <100 Pa 1.5 气体路数：单路气体输入 1.6 气体流量 0—1L/min(可调) 1.7 过程控制 自动/手动 1.8 清洗时间 1~300 秒 *1.9 最大清洗尺寸：≥4 寸 1.10 外形尺寸长 450-470mm, 宽 380-400mm, 高 320-330mm 452mm(长)x386mm(宽)x324mm(高) 1.11 真空泵：抽速≥4.8m³/h ； 1.12 腔体材质 6061 合金 2. 配件：真空腔、触摸屏、电源按钮、真空压力表、功率调节按钮、流量计、密封门、漏电保护开关、真空泵插座、电源接口、真空泵接口、气体输入接口、样品盘、真空泵连接管件 1 根，真空泵 1 台，润滑油 1 瓶、过滤器 1 个、 3. 相关功能：通过旋转流量计的红色旋钮来控制补气阀补气量，顺时针为增大流量，逆时针为减小流量。通过调节电位器旋钮来调整功率，顺时针为增大，逆时针为减小。表盘上的刻度显示的是百分比。用于清洗导电材质的基底。 四、电子分析天平部件（1 套） 1. 参数规格：			
--	---	--	--	--

	*1.1 量程 300 g *1.2 精度:0.01 mg, 1.3 可重复性（典型的标准偏差）:0.03 mg, 1.4 线性： 小于 0.1 mg 1.5 典型稳定时间：不高于 6s，温度变化：不高于 1.5 K，时间间隔：小于 4 h，显示更新率（取决于滤膜等级的选择）：0.2/0.4s, *1.6 称盘直径：ø80 mm，称量室高度:218mm 1.7 校准方式：内部砝码校准。 2. 配件： 可拆卸的防风罩和称重室底座 3. 相关功能： 3.1 持续的水平监控功能可以检测是否已经调平。它可即刻检测到任何的倾斜，并在显示屏上显示出您需要操作的步骤，指导将天平进行正确调平。 3.2 样品与批次识别：使用内置的识别功能为样品和批次分配的文字数字式识别编号（ID）。将实验室打印机连接至半微量天平，便可以将数据方便地分别打印到标准纸上或是连续的标签上。 安全密码保护：激活密码功能，保护所有设置发生任何无意识的更改，从而避免导致改变天平的计量性能。如此，可确保获得安全的称重结果。 3.3 快速的数据传输：天平可以连接至电脑，并称重，无需使用其它软件。 3.4 一键触摸式技术：通过简单触摸便可轻松打开防风罩的侧门，方便加载样品 五、旋涂仪部件（3套） 1. 规格参数：			
--	--	--	--	--

	1.1 最大转速：9999 rpm（空载） 1.2 转速分辨率：1 rpm 1.3 最大旋转时间：3,000 s 1.4 旋转时间分辨率：1 s 1.5 最大加速度：9999 rpm /s（空载） 1.6 多步程序：最多可存储 5 组程序，每组可设置 5 步 1.7 尺寸：长 200-220mm, 宽 260-270mm，高 210-220mm 1.8 电源输入：200-230 V ， 单相，150W 1.9 真空输入要求：0.06-0.09MPa ， 真空流量最小 15 L/min 以上 1.10 真空接口：设备后板出口外径 6mm 2. 配件清单： 10mm 载物盘 2 个、25mm 载物盘 2 个、55mm 载物盘 2 个、电源线 1 根、盖子把手、透明盖子、可拆卸积液腔、电源开关、显示屏、控制面板、真空泵一台（抽速不低于 30 立方米每小时） 3. 相关功能： 配合精密的运动控制系统，可以实现高精度、高均匀度的匀胶操作。可存贮 5 组程序，每组程序可达 5 步。运行参数如转速、转动时间可实时显示。 六、精确控温热台部件（2 套） 1. 参数规格： *控温范围：室温～300℃ 温度分辨率：0. 1℃ *控温精度：±1℃			
--	---	--	--	--

		*温度均匀性：<±2% 尺寸：长 240-260mm，宽 290-300mm, 高 170-190mm 电源输入：200-240V ， 单相，1000W 适用基片最大尺寸：8 英寸 2. 配件清单： 数显温控表、加热开关、电源开关、面板。 3. 相关功能： 具有高热均匀性 和精确温度控制的烤胶设备。热板操作简单，可用于实验室。			
2	光电器件测试系统	一、手套箱部件（4 套） *1. 参数规格： H₂O < 0.1 ppm ， O₂ < 0.1 ppm，泄露率<0.001% vol/h 2. 配件清单： 箱体： *1. 具有两个不锈钢箱体，一左一右一字排列，尺寸分别为 1200mm（长）*750mm（宽）*900mm（高），中间法兰连接，材质为 SUS304 不锈钢，厚度不小于 3mm。左侧箱体背部预留对接真空蒸镀设备接口。 2. 可拆卸的安全玻璃视窗，倾斜设计的操作面，钢化玻璃厚度不小于 8mm，视窗与箱体之间采用双层密封，达到无泄漏。 3. 不少于四个铝合金手套口，由实心棒材加工而成。手套口与手套和视窗之间密封，达到无泄漏。 *4. 不少于 4 套丁基橡胶手套。 5. 预留有八个 KF40 标准接口。 6. 配置有不少于三层高度可调的不锈钢搁物架。	套	1	

		7. 安全阀，保护设备和手套箱内材料。 8. 钢结构支架，高 900mm，安装有万向脚轮 过渡舱： 1. 一个大过渡仓 1.1 材质：SUS304 不锈钢，厚度不小于 3mm。 *1.2 尺寸：Φ 370-380*600-650mm 1.3 位置：箱体右侧 1.4 连接方式：法兰连接 1.5 传送方式：通过移动托盘，托盘易拆卸，方便转移体积大的物料 操作方式：手动操作, 通过触摸屏点触阀门。 自动操作：具有自动抽气和充气功能，用户只需在触摸屏上点触启动按键， PLC 自动完成多次抽充程序，规范操作，节省时间，提高工作效率，通过设定抽充次数，可以调整每次抽气时间和充气压力。 2. 两个小过渡仓 2.1 材质：SUS304 不锈钢，厚度不小于 3mm。 2.2 尺寸：Φ 150-160*300-330mm 2.3 位置：箱体左侧和右侧 2.4 连接方式：焊接、不泄漏、没有密封老化问题 2.5 传送方式：通过移动托盘 2.6 操作方式：通过三通球阀手动操作 气体纯化系统：			
--	--	---	--	--	--

		1. 一个气体纯化柱： 1.1 选择最适合手套箱气体净化的高性能的铜催化剂和分子筛，用于除水和除氧。 1.2 每个净化柱氧气和水的吸附量分别不小于 60 升和 2 公斤。 *1.3 气体纯化柱吸附饱和后，用含氢的氮气或氩气再生，恢复其吸附能力。用氢气/氮气混合气作为再生气。H₂：5%； N₂：95%。 2. 一个循环风机具有自动循环与手动循环两种模式。 2.1 流量不小于 60m³/h。 2.2 安装在密闭的不锈钢容器内，不锈钢容器采用全焊接方式制作，密封性能好。 3. 有机溶剂吸附柱 3.1 含活性炭颗粒吸附材料。 3.2 吸附饱和后可更换新材料。 3.3 电气动控制的循环主阀，KF40 标准接口。 3.4 所有气路都由电磁阀控制，净化柱再生完全实现自动控制。 3.5 循环系统的进出口装有气体过滤器。 控制系统 1. 控制系统由 PLC 和 7 寸彩色触摸屏组成，具备中英文操作界面。 其它附件： *1. 真空泵一台，配备油雾过滤器及 3 档可调气镇，流量不小于 12m³/h，极限真空 2*10⁻³ mbar。 2. 氧分析仪一套			
--	--	--	--	--	--

		*2.1 测量范围可设：0-1000 ppm *2.2 精度： 0.1ppm 2.3 安装位置：氧传感器安装在箱体上，无论气体循环与否，氧传感器不间断地检测箱体内部气氛，显示手套箱内的氧含量。 2.4 传感器：电化学电池，其优点是零点准确、漂移小、检测结果受有机溶剂影响小和更换成本低（只更换电化学电池）。 2.5 显示：分析仪的输出连接到 PLC，检测数值在触摸屏上显示，可以设定报警值。 2.6 标定方法：提供用户分析仪的标定方法，能准确检测手套箱内的杂质浓度，避免错误的读数对实验结果造成影响。 3. 水分析仪一套。 3.1 测量范围：0-1000 ppm 3.2 精度： 0.1ppm 3.3 显示：分析仪的输出连接到 PLC，检测数值在触摸屏上显示，可以设定报警值。 3.4 一个箱内电源接口，配有多孔插座。 3.5 其中含嵌入式软件：手套箱智能控制系统。 4. 其中两套，箱体底部开口配备高透石英玻璃法兰适用于 AAA 级模拟器光源进光，另有单工位顶部开口配备高透石英玻璃法兰适用于 AAA 级模拟器光源进光。 3. 相关功能： 实现以下功能：			
--	--	--	--	--	--

	1. 自动控制箱体压力 *1.1 用户可以在+10 至-10 mbar 之间任意设定工作压力区间，PLC 将自动调控箱体压力在设定范围内。工作压力区间的默认值为 0 至+5 mbar。 1.2 箱压大于 12 mbar 时，PLC 自动开启安全阀泄压，保护手套、设备和箱体内的材料。 1.3 使用脚踏开关，对箱压进行微调。 2. 手动监测泄漏率或自动监测泄漏率 设定手动检测：只需按下启动检测按钮，PLC 自动对箱体的密封性进行检测并报告箱体的泄漏率。 设定自动监测，PLC 将根据用户的设定，每天自动在设定的时间对箱体的泄漏进行检测和报告泄漏率，如超过设定值，系统会弹出窗口，警告用户泄漏率超标。这样能及时发现破损的手套和密封条等情况。 3. 箱内气体自动清洗功能 用户设定清洗时间，在触摸屏上点触启动按键，系统将开始清洗箱体，到设定的时间自动停止。 4. 系统历史数据自动记录和显示，也可以用 U 盘导出在特定时间内数据，如箱压、水含量和氧含量。 5. 显示操作错误和提示。 6. 箱体气氛自动报警，所有操作均有预设条件，动作互锁，避免不安全操作损坏设备或破坏箱体内的气氛。 7. 两个双工位与蒸镀设备对接，中标后需要根据用户指定尺寸。 二、太阳光模拟器及 IV 测试仪部件（1 套）			
--	--	--	--	--

		配件清单及参数规格: 1. AAA 级太阳光模拟器 1.1 出光方向: 垂直向上 (垂直无两次反射光路) 1.11 辐射面积: 不少于 50mm*50mm; 1.12 辐照强度: 1 sun 1.13 光强调节范围: 70%~130% 1.14 准直角: 优于±4 度; 1.15 工作距离: 不小于 150 mm 1.16 灯泡寿命: 优于 1,000 小时; 1.17 快门控制时间: 0.1s—9990 小时; *1.2 光谱不匹配度: ≤±25% 实测可达±12.5%之内; AM1.5G , AAA 级规格 *1.3 光强不均匀度: ≤±2% , AAA 级规格 1.4 光强不稳定度: ≤±1% , AAA 级规格; *1.5 光强衰减功能: 光强变化范围宽于或等于: 0~100 mW/cm²。 * 1.6 AAA 级太阳光模拟器光路采用垂直向上出光设计, 无两次反射光路, 最佳集光效率。 2. 太阳能电池 IV 测试仪: 2.1 吉时利数字源表: 2400 电压扫描范围: ±200V, 电流: 最大至 1A, 分辨率: 10nA 2.2 IV 测试软件: 软件测试功能: 适用 Keithley24/26 系列			
--	--	--	--	--	--

		参数功能：完整 I-V 曲线功能、短路电流 (I_{sc})、开路电压 (V_{oc})、最大功率点电压 (V_m)、最大功率点电流 (I_m)、最大功率值 (P_{max})、转换效率 (η)、填充因子 (FF)、电流密度 (J_{sc})、串联电阻 (R_s)、并联电阻 (R_{sh}) 可选择搭配自动化装置实现任意通道测量 可实现 I-T, V-T 功能测量 可实现自动循环功能测量 可实现自动正扫和反扫测量 数据自动保存功能，保证结果不丢失 报表输出 (JPG 和 CSV 格式) 支持 J_{sc} 和 I_{sc} 曲线切换 多重叠图显示功能 理想因子 (n) 计算功能 MPPT 测试功能 2.3 标准电池： 2.3.1 单晶硅 2cm*2cm 附带校准证书 2.3.2 国内认证机构制造并校准 2.3.3 封装窗口：石英玻璃 2.4 测试夹具： 2.4.1 适用 OPV 有机太阳能电池和 PVK 钙钛矿太阳能电池的测量夹具 2.4.2 适用于光源从下往上或上往下照射 2.4.3 四线法测试 *2.4.4 最大 5 个子电池和 1 个大样品测量通道			
--	--	---	--	--	--

		2.4.5 标准 4mm 香蕉接口 2.4.6 香蕉接口可转 BNC 接口使用 2.4.7 DB25 航空接头密封法兰 2.4.8 RS232 通信接口 *2.4.9 软件控制自动连续测量 相关功能： 在光谱匹配度、光强稳定性和光强的均匀度方面完全满足 AAA 级规格。太阳光模拟器适合于各种光电材料、光电器件、OPV 有机太阳能电池、钙钛矿太阳能电池领域、光生物领域的研究、测试以及评价等。同时满足：高效聚光罩；光照强度连续可调；方形光斑设计&完美适配手套箱测试；光斑多方向可调&氙灯计时器功能；光室温度过热保护功能；安全操作预警功能；风扇断电延时功能。 三、EQE 测试部件（1 套） 配件清单及技术指标： 1. 尺寸：长 500-700mm，宽 500-700mm，高 600-800mm 2. 可测试的波长范围 300 nm 至 1100 nm，扫描步长从 1nm 至 50 nm 可调。 3. 测试速度：单条曲线小于 90 秒。 4. 三层式测试机箱：≥600mm x 700mm x 700mm, 需集成所有模块并防止外部噪声、杂光干扰。 *5. 一体化设计系统，未来可直接同机台升级高灵敏外量子效率（EQE）和电致发光量子效率(EL EQE) 功能，进行 Voc 损耗分析测试。 6. 氙灯光源，光强稳定性：高于 99%。 *7. 光学成像系统采用全反射光路，300-1100nm 无色差；			
--	--	---	--	--	--

		*8. 实心光斑，光斑尺寸：1 mm, 3mm，可调 9. 单光仪：测试分辨率≥1nm，扫描间隔 1~50nm 可调，单色光的物理半带宽：可以达到 1nm，单色光波长控制 10. 八片式电动滤光轮， RS-232 接口， *11. 光学斩波器： 20Hz~1kHz 斩波频率，高精度锁相环，LCD 显示，具外部触发控制方式 *12. 校正探测器：硅探测器一套，波长覆盖 300 nm~1100nm，附第三方计量机构校正报告。 *13. 锁相放大器，具备独立控制面板与显示屏，支持单端和差分输入 13.1 输入阻抗电压：10 MΩ + 25 pF, 交流或者直流耦合 13.2 满量程灵敏度：2nV-1V 13.3 电流输入增益：106 V/A 或者 108V/A 13.4 频率范围：最高 102kHz 增益精度：±1 % (±0.2 % typ.) 14. 测量软件：光强校正功能和测量功能，太阳能电池（光伏材料）光谱响应测试、量子效率 QE(Quantum Efficiency)测试,光电转换效率 IPCE(Monochromatic Incident Photon-to-Electron Conversion Efficiency) 测试，计算短路电流 (Jsc)，复选框多数据任意显示、穿透率与吸收率测试功能、光电探测器噪声等效功率分析功能等 *15. 偏置电压：0~±10V，可直接软件或通过锁放设置 16. 操作系统：windows 操作系统，6 组 232 接口 17. 适用有机及钙钛矿太阳能电池测试夹具 2 套，中标后依照客户样品图纸定制			
--	--	--	--	--	--

		18. 配备测试用电脑主机（CPU Intel i5、运行内存 16G、存储 256G、WIFI 无线网卡）、屏幕 21 英寸、键盘和鼠标各一套 四、光伏寿命测试设备（1 套） 配件清单及技术指标： 定制 16 通道薄膜光伏衰减测试系统，系统内包含以下部分： 多通道数字源表测试机箱： 1. 每套内含：16 组数字源表； 2. 偏压加载范围：±4.5V，偏压加载精度：±5mV； 3. 电流测试范围：5 μA~45 mA，测试精度：± 0.05%； 定制薄膜光伏测试夹具： 1. 夹具结构根据乙方提供器件图案（每片样品上 4 个待测电池器件）； 2. 每套夹具固定待测样品总数量：4 片； 3. 夹具温控范围：25℃~85℃； 4. 温控精度：±1℃； LED 面光源： 1. 波长范围：410nm-850nm； 2. 单通道功率不小于 50W； 3. 寿命（T80）≥10000 小时，长时衰减≤5%，2 小时波动率≤±0.5%； 老化测控与数据分析软件。主要功能包括： 1. 参数设置：通过软件进行测试通道、IV 测试参数（电压扫描范围、扫描速度、IV 扫描时间间隔等）以及 MPP 跟踪方式（微扰、电导增量、特定范围扫描、恒电压）进行配置。			
--	--	--	--	--	--

	2. 根据测试通道及 IV 测试方式配置，执行通道切换，完成 IV 扫描，记录数据，并根据 IV 扫描结果，计算最大功率点。 3. 根据 MPP 跟踪方式，自动进行 Imp_p-V_{mpp} 扫描测试，并完成数据采集、记录、分析等过程。 4. 根据 I-V 扫描结果，并生成相应的 Voc-t，J_{sc}-t，FF-t，PCE-t，MPP-t 衰减曲线，可以通过 Viewer 进行观察分析。 5. 根据 MPP 跟踪测试结果，生成 MPP-t 衰减曲线，可以通过 Viewer 进行观察分析。 多通道薄膜光伏寿命自动读取软件（Viewer）： 可快速获取衰减过程参数曲线；可定点获取器件 I-V 曲线，和数据另存，并可进行多点比较； 工控计算机（I5, 内存 1TB） 含品牌液晶显示器（21.5 英寸） 定制标准机箱，尺寸 600（W）× 600（D）×988（H）mm³ 各种连接线 夹具升级为手套箱适用夹具： 满足与手套箱集成，包括固定支架，连接线。 相关功能： OPV 寿命测试设备用于新型材料的太阳能电池科学研究试验，主要用于表征太阳能电池的长期稳定性，提供多通道并行测试。在符合 ISOS-L-1 的测试条件下测试。测试设备能够放入装有 N₂ 的手套箱内，并用白色 LED 灯连续照射。可以设置照明光强度，以便测得的短路电流密度（J_{SC}）与标准条件下通过 AM1.5G 测量			
--	--	--	--	--

		的短路电流密度相同。通过光电二极管对照明光强度的变化进行监视。定期检查器件的 J - V 特性，并根据 J - V 曲线自动计算光伏性能数据（VOC，JSC，FF 和 PCE）。测试 J-V 时，将与最大功率输出点（$R_{mpp} = V_{max}/I_{max}$）匹配的外部负载连接到电池。测试过程中可以随时间自动记录设备的性能，以监视 J-V 曲线。由于外部负载会随 J-V 结果而变化，因此测得的性能衰减曲线表示实际工作条件下电池的性能衰减行为。测试方法需要达到 ISO5-L3 的最高水平。为了防止连续的光照测试下器件的温度有所变化，需要采用温度控制设备将电池温度恒温控制在 25 ℃。			
以上所有设备售后服务要求： 安装：厂家在接到用户到货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安装调试并达到验收指标； 培训：厂家提供至少 5 名用户管理人员的操作使用及基本维护的免费培训； 保修期：提供上门服务及远程技术服务；质保期内对设备进行定期巡检； 故障响应：在保修期内仪器出现问题，接到用户保修要求，及时提供处理服务。					

河南大学智能显示材料和催化剂研发平台项目 B 包：

（一）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是否接受进口 (是/否)
1	高效液相色谱仪	台	1	是
2	低温恒温槽	台	1	否
3	电子分析天平	台	1	否
4	高真空泵	台	3	否
5	水泵	台	1	否
6	磁力搅拌器	台	4	否
7	有机小分子升华提纯设备	台	1	否
8	石墨消解仪	台	1	否
9	空气压缩机	台	1	否
10	光化学反应仪	台	1	否
11	通风橱	台	8	否
12	超净间净化机组	台	1	否

（二）技术要求

B 包采购需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与相关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高效液相色谱仪	1. 功能 通过控制移动相与固定相之间的相互作用，实现混合物中各成分的快速分离与检测，主要用于定性定量检测化合物。 2. 配置清单 2.1 四元梯度输液泵（包含自动柱塞清洗，主动阀）数量 1； 2.2 智能助手套件数量 1； 2.3 自动进样器数量 1； 2.4 智能化柱温箱数量 1； 2.5 紫外检测器数量 1； 2.6 示差折光检测器数量 1； 2.7 四元泵工具包数量 1； 2.8 2mL 样品瓶包含瓶盖和瓶垫数量 100 个； 2.9 C18 分析柱 3.1×50 mm，2.7 μm数量 1 根； 2.10 C18 分析柱 4.6×250 mm，5 μm数量 1 根； 2.11 手拧接头数量 10 个；	台	1	核心产品

		2.12 过滤白头 数量 5 个; 2.13 PEEK 备用毛细管管线 数量 1.5 米 2.14 零死体积两通 数量 1 个; 2.15 色谱工作站 数量 1 套; 2.16 配套电脑 数量 1 台; 2.17 易损配件（注射器，注射器针头，排液管，硅胶管，进样器配套垫圈等）1 份; 2.18 附属品（六角通用扳手，光纤线，管路接口密封圈，管夹，排液 OUT, STD, 直管接口，管钳，吸滤头组件，信号电缆，密封圈冲洗瓶，事件电缆，堵头等） 3. 技术参数 3. 技术参数 3.1 四元梯度输液泵 *3.1.1 串联式双柱塞往复泵，自动连续可变冲程设计 20-100 μL，最大操作压力可达 40 MPa; *3.1.2 流速范围：0.001~10.000mL/min; *3.1.3 流速精度：<0.07%RSD; *3.1.4 真空脱气机：四通路在线真空膜过滤技术，内置真空泵; 3.2. 智能助手套件 *3.2.1 随机身配备工业级触屏，进行交互式操作; *3.2.2 直接在仪器上进行辅助故障排除和预测性维护，支持仪器最大限度地保持正常运行时间; *3.2.3 可自动冲洗多个流路，并可智能地根据压力波动判定仪器 Purge 和色谱			
--	--	--	--	--	--

		柱平衡终点； 3.3 自动进样器 *3.3.1 进样范围：0.1~100 μL，增量为 0.1 μL； *3.3.2 样品容量：可放置>130 个的 2 mL 样品瓶； *3.3.3 最高操作压力：>600bar 3.4. 柱温箱 3.4.1 控温范围：5℃~80℃ 3.5. 紫外检测器 3.5.1 最快采样速率：$\geq 120\text{Hz}$；波长准确度：$\pm 1\text{nm}$ *3.5.2 基线噪音：$< \pm 0.3 \times 10^{-5}$ 在 230 nm 处 *3.5.3 基线漂移：$< 1.5 \times 10^{-4}\text{AU/h}$ 在 230 nm 处 3.5.4 流通池：容积 14 μL，光程 10 mm 3.5.5 紫外检测器：波长范围为 190nm 至 700nm 3.5.6 测量范围：0.0003~5.12AUFS；光度范围：0.005~3AUFS 内 3.6. 示差折光检测器 *3.6.1 短期噪音：$< \pm 1.25 \times 10^{-9}$ RIU *3.6.2 漂移：$< 200 \times 10^{-9}$ RIU/h *3.6.3 示差折光范围：1.00~1.75 RIU *3.6.4 测量范围：$\pm 600 \times 10^{-6}$ RIU 3.6.5 样品池：8 μL 3.6.6 温度控制：5℃~55℃ 3.7 软件以及工作站			
--	--	--	--	--	--

		3.7.1 电脑：I7 以上 CPU，不少于 16G 内存，不少于 1T 硬盘，显示器不小于 22 寸，windows10 专业正版软件。 相关要求：7*24 小时服务，1 个工作日之内带配件上门，提供线上咨询，远程指导服务；免费提供整体系统的硬件安装、调试服务；提供技术人员负责对客户的操作技术培训；质保期内对设备进行定期巡检；免费提供光源的安装、调试服务；并具备完善的售后服务，确保设备故障时能够及时维修。			
2	低温恒温槽	1. 功能 该设备用于为光催化反应提供恒温环境，确保反应温度的恒定。 2. 配置清单 2.1 低温恒温槽主机 1 套 2.2 电源适配线 1 套 2.3 不锈钢排水阀门 1 套 2.4 操作说明 1 套 3. 技术参数 3.1 温度范围：-5℃~100℃；温度精度：±0.02℃（25℃，介质为水或乙二醇） 3.2 内胆容量：≥ 6 L；开口尺寸：180mm×150mm；深度：130mm-150mm； 3.3 泵流量：≥ 12L/min； 3.4 工作电压：220VAC±10 %，50Hz 3.5 总功率：1.2kW 3.6 外形尺寸：≤340mm×340mm×670mm	台	1	

3	电子分析天平	1. 功能 该设备用于化学实验过程中药品及试剂的精确称量。 2. 配置清单 2.1 电子分析天平主机 1 套 2.2 适配电源线 1 套 2.3 校准砝码 1 套 2.4 操作说明 1 套 2.5 防静电隔灰保护套 1 套 3 技术参数 3.1 尺寸(宽 x 长 x 高): ≤ 230×310×305mm; 称盘直径: 90 mm; 称量室高度: 230mm-250mm; 3.2 线性: 0.2mg, 3.3 变压器输入: 100 - 240V~, -10% +10%, 50 - 60Hz, 0. 2A 3.4 操作条件-温度: +10 - +30 ° C; 3.5 外部校准砝码: 100 g E2; 3.6 称重能力: ≥ 120 g; 3.7 重复性: ≤ 0.1 mg; 可读性: 0.1 mg	台	1	
4	高真空泵	1. 功能 该设备主要用于为有机反应提供无水无氧反环境，确保部分有机反应的安全进行。 2. 配置清单 2.1 真空泵主机 1 套	台	3	

		2.2 单向阀 1 套 2.3 波纹管 1 套 2.4 储气罐 1 套 2.5 压力传感器 1 套 2.6 不锈钢手动球阀 1 套 3 技术参数 3.1 吸气量: $\geq 5.0 \text{ m}^3/\text{h}$; 3.2 极限压力: 10 ⁻² Pa; 3.3 油容量: 0.42-0.7L; 油号: UL tragrade 19; 3.4 法兰类型: KF; 法兰垫圈规格: KF25。			
5	水泵	1. 功能 该仪器主要在实验过程中为减压抽滤、为旋蒸提供负压环境。 2. 配置清单 2.1 主机 1 套 2.2 压力表 2 套 2.3 槽盖 1 套 2.4 水槽 1 套 2.5 电源线 1 套 2.6 操作说明书 1 套 2.7 保险丝 (1.6A) 2 个 2.8 Y 型接头 1 个 2.9 真空管 2 套	台	1	

		3. 技术参数 3.1 排气量：≥16L/min； 3.2 可达真空度：相当于饱和蒸气压； 3.3 马达：感应电机 输出功率为 150W；抽气泵芯：金属制；接咀口径：外径 10mm； 3.4 材质：耐腐蚀； 3.5 水槽：聚乙烯 10L-12L；排水方式：溢流式（水嘴外径 17.5mm）； 3.6 输入功率：300W。			
6	磁力搅拌器	1. 功能 该仪器主要用于混合和加热液体或固液混合物。 2. 配置清单 2.1 磁力搅拌器 1 套 2.2 保护罩 1 套 2.3 长杆支架 1 套 2.4 短杆支架带连接块 1 套 2.5 锁紧柱 1 套 2.6 PT1000 温度传感器 1 套 2.7 电源线 1 套 2.8 磁子 若干 2.9 产品使用说明书 1 套 2.10 保修卡 1 套 2.11 维修记录 1 套 台 4 <td></td>			

		2.12 产品合格证 1 套 3. 技术参数 3.1 显示屏：LED； 3.2 加热功率(W)：300；电机功率(W)：9； 3.3 加热温度范围(℃)：RT-300；温度显示分辨力(°C)：0.1；控温精度(°C)：±1；余热高温警报(°C)：>50；外置温度传感器：PT-1000 3.4 加热盘面：陶瓷涂层铝制盘面；直流无刷电机：直流无刷电机； 3.5 搅拌点位数量：1；最大搅拌量(L)：5； 3.6 环境温度(℃)：5-40；外壳防护等级：IP21； 3.7 工作盘尺寸(mm)：直径 140；定时范围(h)：0-99 或连续； 3.8 电源电压(V)：AC220+22；升温速率：≥ 5℃/min。			
7	有机小分子升华提纯设备	1. 功能 在真空条件下对有机混合物进行升华以达到纯化的目的。这种设备主要处理的对象是具有升华性的有机材料，或具有流动相特性的混合物，如有机声光产品（例如有机发光显示器用的有机光电材料）或纳米材料。 2. 配置清单 2.1 传动装置（一套）：包括电机、搅拌桨和物料刮板，用于确保物料在加热装置内均匀分布和移动。 2.2 冷却凝结装置（一套）：由下开口的圆锥形壳体组成，侧壁设有冷却介质腔，用于冷凝升华后的蒸汽。	台	1	

		2.3 加热装置（一套）：包括加热器和上敞口容器，用于提供热能使有机小分子升华。 2.4 底座和支架（一套）：用于稳定设备，支架呈“匚”型，支撑传动装置和冷却凝结装置。 3. 技术参数： 3.1 最高温度：600℃，控温精度：±1℃；加热元件： KTL A1 电阻丝； 3.2 真空系统：油机械泵+分子泵极限；真空：优于 5.0×10^{-7} Pa（空载情况下）； 3.3 电气控制：人机界面加 PLC 控制，内置存储记录运行工艺数据，外接 USB 接口，可以电脑连接一键拷贝数据，可编程一键启动； 3.4 过滤系统：制冷机低温冷阱； 3.5 炉体开启方式：气动开启（含小角度开启模式）； 3.6 冷却方式：风冷式（风扇）； 3.7 报警系统：水、电、气、加热、真空异常报警； 3.8 升温速率：60min 温度达到 300℃，过冲温度≤2℃；温度波动：到目标温度后，恒温阶段波动≤±1℃； 3.9 降温速率：石英管加热区从 350℃降至 50℃≤60min； 3.10 控温布置： K 型控温热电偶上下独立控温；温控仪表：进口温控仪布置与机架正面； 3.11 抽空速率：机械泵抽气 10min，真空≤5Pa，开启主阀 20min 后，真空≤5.0×10^{-3} Pa，开启主阀 60min 后，真空≤2.0×10^{-4} Pa； 3.12 保压效果：高真空保压测试：0.5h 后，真空≤6.0×10^{-1} Pa； 3.13 真空破除：10SLM 流量计，并且安装电磁放气阀和手动放气阀配合；			
--	--	---	--	--	--

		3.14 加热温区：标准 7 温区（150/200/100/150/150/150/150）。			
8	石墨消解仪	1. 功能 实验室样品前处理设备，主要用于样品的消解处理。 2. 配置清单： 2.1 主机标准套：含消解试剂输送系统、消解试剂自动分配系统（机械臂）、石墨炉加热系统、消解管升降振荡系统、颜色传感系统、样品精确定容系统及仪器控制和方法设置软件等。 2.2 样品消解管：一套（特氟龙材质，60 个）。 2.3 耗材包：1 个（含泵管 2 米，Y 轴皮带 2 根）。 3. 技术指标 3.1. 控温范围：室温+5℃～450℃；控温精度：±1℃。 3.2 加热方式：红外加热及高纯石墨传导隔热材料：陶瓷纤维及独特风道隔热技术。 3.3 消化管：≥300mL（满容量 H₂O 20℃）；处理能力：≥ 20 个/批。 3.4 电源：220 VAC±10% 50Hz；额定功率：3.6KW。	台	1	
9	空气压缩机	1. 功能 将大气压力的空气压缩为高压空气。 2. 配置清单 2.1 电机：为压缩机提供动力。 2.2 进排气阀：控制空气的进入和排出。 2.3 泵：实际进行气体压缩的部件。	台	1	

		2.4 储气罐：储存压缩空气的容器。 2.5 压力开关：调节压缩机的起停状态，保护机器。 2.6 变频器：用于调节压缩机主电动机的转速，实现容积流量变化。 3. 技术指标 3.1 功率(W)：≥550 气缸(mm)：63.7x10.6x2 3.2 转速(r.p.m.)≥1380 压力(Bar)：≥7.0；排气量(L/min)：≥40 3.3 储气罐(L)：≥8 净重(KG)：14；外形尺寸(LxWxHcm)：≤45x20x50			
10	光化学反应仪	1. 功能 主要应用催化剂的筛选，提高光催化实验的效率，可以同时 12 位样品实验，实现了样品在不同波长不同条件下的分析，加快实验进程。实现了催化反应管控温、通气、真空、搅拌、选定各种波长等功能，标配的 GDT 真空气体分配仪也可以单独控制反应管的实验反应氛围。 2. 配置清单 2.1 光化学反应仪（LED）系统 1 套 1. 主机系统 1 套，2、说明书 1 份，3、保修卡 1 张，4、合格证 1 张，5、电源线 1 根。 2.2 光化学反应灯箱 12 套 波段：365nm, 395nm, 405nm, 420nm, 455nm, 470nm, 500nm, 520nm, 590nm, 620nm, 660nm, 白光。 2.3 气体分配仪 1 套 1、主机 1 套，2、3mm*3m 不锈钢管 1 根，3、PEEK 管 1/16in.*12 根（1m/根），4、8mm-1/16in.PEEK 接头 12 个，5、1.5mm 胶垫 *24 个，6、3mm 胶垫 5	台	1	

		个，7、3mm 卡环 2 套，8、3mmPP 管 1 根 10m，9、2mm 不锈钢内衬管 5 个，10、工具箱 1 套，11、说明书 1 个，12、保修卡 1 张，13、合格证 1 张。 2.4 反应管 1、石英反应管 50mL 14 个，2、冷指冷凝器 14 个，3、19#塑料夹 16 个，4、乳胶管 6m，5、T 型进样垫 5mm40 个，6、19#硅胶塞 24 个，7、3#真空油脂 1 支，8、磁力转子 14 个，9、细扎带 50 根。 3. 技术参数 3.1*标配 12 位波段 365nm, 395nm, 405nm, 420nm, 455nm, 470nm, 500nm, 520nm, 590nm, 620nm, 660nm, 白光， PCRS25 光化学反应仪灯箱实现在线热插拔更换波段。 （选配波段 740nm, 810nm, 850nm, 940nm） 3.2. 控制模式 7 寸高清触摸屏数控，240*128dpi 3.3 总输入功率 300W, AC220V, ±0.01% *3.4. LED 功耗 12*25W, DC38V, ±0.01% *3.5. 照射方式 12 位独立 LED 侧面照射，照射面积 100mm*20mm（50ml）；选配 100mm*30mm（100ml） 3.6. 可放置样品量 12 位 50ml 石英反应管+控温冷井（选配 100ml） 3.7. 辐照不均匀度 <2% *3.8. 标配 主机系统 1 套、气体分配仪系统 1 套、光化学反应仪灯箱 12 套、石英反应管 14 套、PEEK 专用接头及管路 12 套。			
11	通风橱实验台	1. 功能 排出实验过程中产生的有害气体，减少有害气体在实验室内的浓度，降低对	台	8	

		实验人员的潜在危害。提供基本实验场所。 2. 配置清单 2.1 通风橱 8 台 2.2 PP 离心机 9 个 2.3 实验台 3 个 2.4 万向节 2 个 3. 技术指标 3.1 通风橱 3.1.1 通风橱规格：长 1500*宽 850*高 2350mm； 3.1.2 通风橱台下加储物柜； 3.1.3 带循环水系统； 3.1.4 单台通风橱双边各两个五孔插座，共计四个插座； 3.1.5 预留气路系统控制阀位置； 3.2 pp 离心机： 3.2.1 功率≥ 7.5 kW； 3.3 实验台 3.3.1 规格：长 4500*宽 1550*高 800mm、长 6000*宽 750*高 800mm、长 1000*宽 1000*高 800mm； 3.3.2 材质：钢木材质； 3.3.3 实验台中央台两端带两个水槽，另实验台间加装水槽，共计 3 个水槽。			
12	超净间净化机组	1. 参数规格：风量 > 6000m³/h， 制冷量 > 62.4kW 电加热 > 27kW。 2. 配件清单：0.5mm-0.75mm 镀锌钢板、1000m³/h 高效过滤送风口、400*320cm	台	1	

		铝合金防雨百叶、400*320cm 铝合金百叶回风口、调节阀、压差表、2P 挂机可控制冷暖, 48W 平板 LED 净化灯、加湿器、风淋室 1.4m (长)*1 m (宽)*2.1 m (高)、50mm 厚度净化板立板 (硫氧镁板)、动力配电柜、2mm 塑胶地板, 预留实验用插座 12 个。 3. 相关功能及技术指标: 3.1 洁净室空间: 7.2m (长)*9.4m (宽)*3m (高)。 *3.2 恒温恒湿: 温度 20-25℃ 湿度: 50%RH-55%RH *3.3 净化实验室要求正压, 安装压差传感器和自动控制系统, 维持室内正压, 通常压差保持在 10-30Pa。 *3.4 高效过滤器 (HEPA): 安装 HEPA 过滤器, 过滤效率需达 99.97%以上, 确保空气中$\geq 0.3\mu\text{m}$的颗粒物被有效去除。净化级别为万级。			
以上所有设备售后服务要求: 安装: 厂家在接到用户到货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安装调试并达到验收指标; 培训: 厂家提供至少 5 名用户管理人员的操作使用及基本维护的免费培训; 保修期: 提供上门服务及远程技术服务; 质保期内对设备进行定期巡检; 故障响应: 在保修期内仪器出现问题, 接到用户保修要求, 及时提供处理服务。					

备注：

- 1.本项目采购内容中的强制节能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显示屏、空调等**，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2.如投标人投标产品适用于国家法律法规强制规定，而本文件未明确要求投标人提供相应证明的，如无证据证明其产品不符合国家规定的，视为产品符合规定；同时，也视为投标人已承诺投标产品符合国家强制规定，否则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如投标人对此条有异议，视同其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3.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A02052305 空调机组★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A020609 镇流器★A0206180203 空调机★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A020910 电视设备★A020911 视频设备★A060805 便器★A060806 水嘴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招标文件货物需求如有上述产品，投标人投报产品应当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文件无效。

第五章 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值 100 分。

二、评标原则：

- 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2、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定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三、评标委员会

1、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7 人（含）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专家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

2、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招标采购单位就招标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不得再作为评标专家参加评标。

4、评委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综合比较和评价，独立评审。

四、评标纪律

1、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3、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4、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5、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6、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回避。

7、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 and 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8、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

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遵守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评标的相关规定。

五、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1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承诺函；
- 1.2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1.3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1.4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1.5 投标报价未超出预算金额；
- 1.6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不一致；
- 1.7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除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恶意串通、视同串通投标情形外，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八）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澄清有关问题

2.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综合比较与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 提供相同品牌全部产品或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评分最高者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人确定本项目核心产品：A 包：电光器件测试系统；B 包：高效液相。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 3.4 规定处理。

3.5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打分，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一次报价为准。

3.4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4、评标结果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2 投标人的评审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审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按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排名在前三名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4.5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
2.1.2	资格审查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要求其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应要求其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要求其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应要求其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应要求其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是企业法人的，应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包括“四表一注或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如无，可不提供）及其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出具日期应在 2024 年 7 月 1 日以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至少应提供近一年的资产负债表。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文件中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4年7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文件中附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时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

		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如投标人为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需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需包含的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团体组织需提供针对以上内容的承诺函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项规定
		供货安装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 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4 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5 项规定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6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项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或优于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相关规定。
		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标书雷同性分析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评分标准综合评标法评分标准及分项分值

评分项	评分内容	得分	评分细则
投标报价 (35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5% × 100	35	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得分。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以扣除后的价格（投标报价*(1-10%））作为报价参与评审。 按四舍五入法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技术部分(50分)	设备配置及技术指标	42	1. 无偏差：指投标文件（含证明文件）设备参数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未出现负偏差，评标委员会按 42 分给予计入 2. 有偏差：指投标文件（含证明文件）设备参数等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所出现的负偏差，评标委员会按下述原则予以评审。 A 包： 2.1 带*号项的负偏差：带星号的技术参数或功能完全满足的得 21 分，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0.5 分。 2.2 非带*号的负偏差：非带星号的技术参数或功能完全满足的得 21 分，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0.15 分。 B 包： 2.1 带*号项的负偏差：带星号的技术参数或功能完全满足的得 22 分，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1 分。 2.2 非带*号的负偏差：非带星号的技术参数或功能完全满足的得 20 分，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0.26 分。 注：技术标得分低于 20 分时，视为投标文件有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其投标将被拒绝。
	设备选型、供货	4	投标人根据项目需求，需提供设备选型、供货运输、

	运输、安装调试集成方案		安装调试集成方案，包括：设备选型投标人既要考虑现有设备充分使用率还要兼顾未来 3-5 年的拓展空间（可行性和适应性、实用性和经济性、先进性和成熟性、可靠性和稳定性、兼容性和易维护性等）；完成设备运输时间、交货时间、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集成时间、完成系统（设备）的联调时间、完成系统（设备）的初验时间、完成系统（设备）试运行。安装调试集成方案包括：制定详细安装调试集成计划应包括的内容、安装现场环境调查、现场安装调试、到货验收、系统（设备）联调、保证措施、加强对节假日、恶劣天气的提前准备、实施过程的监控，遵循标准和规范；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1. 设备选型、供货运输、安装调试集成方案：编制方案中的工作方法、工作流程编制详细、科学的组织方案能够有效结合适用，能够完全体现上述内容，且规范合理与本项目合同履行息息相关，对方案分步骤作出论证展开分析或列明可行的具体解决方案，有详尽的说明文件，包括技术手段的具体实现方式，不是笼统的表达，能够完全体现上述内容，完全响应并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 4 分； 2. 设备选型、供货运输、安装调试集成方案：编制方案中的工作方法、虽然准确把握方案中的重、难点，分析各类情况可能发生的不可预见性，并尽可能列明多种详细预案，但并未展开分析或列明可行的具体解决方案，相对本次采购项目采购需求及合同履行，有少部分内容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2 分； 3. 设备选型、供货运输、安装调试集成方案：虽然针对不同的需求，能提供较为可行的解决方案，但方案部分资料、数据等响应方案的支撑材料提供过于简单，缺少上述部分内容或内容不合理或者与本项目合同履行不相关，有多部分内容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1 分； 4. 未提供的得 0 分；
	培训方案	4	根据采购需求（在项目现场对至少 5 名使用人员进行培训，使培训人员达到熟练掌握、灵活应用的程度）结合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从培训责任、培训目标、培训时间进度关键控制点、培训对象、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讲师安排、培训地点

			等方面），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1. 培训计划完整、详细能充分考虑到各个岗位人员、培训教表、培训教材及资料针对与采购内容紧密结合、课时安排合理充分考虑到节假日、培训方式不少于 3 种、讲师经验 5 年以上等，有详尽的说明文件，包括技术手段的具体实现方式，不是笼统的表达，能够完全体现上述内容，且规范合理与本项目合同履行息息相关，完全响应并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需求 4 分； 2. 培训计划完整、详细能充分考虑到各个岗位人员、培训教表、培训教材及资料针对与采购内容紧密结合、课时安排合理充分考虑到节假日、培训方式不少于 3 种、讲师经验 5 年以上等，虽然能够体现上述内容，但有少部分内容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2 分； 3. 培训计划不完整或不详细、课时安排欠妥、讲师经验 5 年以下，缺少上述部分内容或内容不合理或者与本项目合同履行不相关，有多部分内容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1 分； 4. 未提供的得 0 分；
商务部分（15 分）	投标人合同业绩	4	投标人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已经通过用户验收合格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完全符合要求的业绩材料得 2 分，最高得 4 分。 完整业绩包括：中标结果公告截图、可打开的结果公告网站截图链接、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缺项不得分。
	管理体系认证	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提供齐全得 1 分，缺项、未提供不得分。（标书中附扫描件及证书网上查询截图，否则不得分）。
	环保节能	1	1. 所投产品如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非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每有一项 0.5 分，最多加 0.5 分。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

			2. 所投产品如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每有一项加 0.5 分，最多加 0.5 分。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中国政府采购（http://www.ccgp.gov.cn/）查阅。
	质保期	2	质保期在规定基础上每延长一年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售后服务	7	1. 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维修人员组成、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维修单位名称、地点。（3 分） 以上内容完整充分、内容详尽，能够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 3 分； 以上内容完整、内容较详尽，能够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 2 分； 以上内容基本完整、内容不够详尽，基本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 1 分； 其它情况得 0 分。 2. 其它优惠条款服务承诺。综合对比所有投标人的优惠条款服务承诺。（2 分） 优惠承诺到位，容易实现，且可操作的，得 2 分； 优惠承诺一般，可实现，在实际操作中有难处的，得 1 分； 没有优惠条款或没有实质性的优惠条款的得 0 分。 3. 对投标品牌及售后服务的总体评价 根据投标人投标品牌的性能、环保、科学性 etc 及投标人售后服务的总体评价进行综合打分。（2 分） 投标产品、总体评价优秀的得 2 分， 投标产品、总体评价良好的得 1 分， 其他情况得 0 分。

第六章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通用格式

_____项目

投标文件 资格审查文件册

采购编号：

_____(包段)

(封面)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目录

一、诚信承诺函

二、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诚信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单位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采购采购编号）_____（包段）的招标采购活动，作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_____（填写“具备”或“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我单位已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实质性要求和非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或需要澄清的问题，已经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法进行维权救济，_____（填写“存在”或“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以求侥幸成为中标人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如发现有不实承诺，愿意接受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三、我单位在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_____（填写“参与”或“未参与”）本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咨询服务。如发现有不实承诺，愿意接受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四、我单位在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与采购人或采购人就本次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招标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_____（填写“存在”或“不存在”）行政或经济关联。如发现有不实承诺，愿意接受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五、我单位在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_____（填写“存在”或“不存在”）资格要求中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情况，如发现我公司有不实承诺的，愿意接受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六、我单位在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中，近三年内（投标截止时间算起）承诺如下（请“■”或“√”符号如实涂写）：

- （一）有□ 无□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二）有□ 无□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资质；
- （三）有□ 无□ ：违法串标等失信情形；
- （四）有□ 无□ ：被吊销许可证件、营业执照，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等，取消投标资格的；
- （五）有□ 无□ ：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六)有□ 无□ : 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

如下发现我公司有不实承诺的, 愿意接受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七、我单位在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 以_____ (填写“独立”或“联合体”) 投标方式参与, _____ (填写“存在”或“不存在”) 与任何单位和个人以联合体名义参与本次投标活动。如下发现我公司有不实承诺的, 愿意接受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八、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_____ (填写“存在”或“不存在”) 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 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九、如果我公司有<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个人诚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7〕70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 将在投标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十、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十一、我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在近三年内法人和其法定代表人_____ (填写“存在”或“不存在”) 行贿犯罪行为。

十二、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 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 我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 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 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三、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六)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 投标有效期内, 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 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后附: 注册并登录本省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查询企业基础信息公示中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内容], 打印或扫描件(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说明: 因地址、联系人信息变更引起的异常名录, 且已移除异常名录的供应商, 不影响本次投标活动。

二、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企业资质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基本户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兹证明以上陈述是真实的、准确的，所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均已提供，我们同意按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按序后附证明文件：

2.1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授权，也可以提供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2.2 投标人是企业法人的，应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包括“四表一注或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如无，可不提供）及其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出具日期应在 2024 年 7 月 1 日以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至少应提供近一年的资产负债表。

2.3 投标人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 2024 年 7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2.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参考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5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参考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

我单位在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前未有在处罚期内的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行政处罚和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发现我公司有不实承诺的，愿意接受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6 无不良信用记录的承诺（参考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

我单位在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前，无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无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至少已分别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查询结果无不良记录（后附截图）。如发现我公司有不实承诺的，愿意接受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如投标人为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需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团体组织需提供针对以上内容的承诺函】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本章格式仅供参考，除未实质性响应外，任何人不得以格式有偏差为由废标。（实质性响应条款是指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必须满足的条款和招标文件中资格性条款）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_____（采购编号）

_____（包段）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投标人地址：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二、投标函
- 三、投标报价表格
- 四、投标分项报价表
- 五、货物说明一览表
-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 七、商务条款偏离表
- 八、投标产品技术证明文件
- 九、设备选型、供货运输、安装调试集成方案；培训方案；售后服务计划
- 十、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二、投标承诺函
- 十三、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十四、政府采购政策说明
- 十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企业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兹证明，姓名：_____，性别：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系册于（注册地址名称）_____（供应商全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如有虚假承担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后附：企业营业执照。

_____（企业电子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_____（包段）的（含公开招标和转为其他采购方式）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公章）：

附：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投标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二、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收到了采购编号为_____的【项目名称】（包段）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RMB¥：_____元）。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 我们同意本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有效期的规定。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 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 我们承诺，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7) 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9) 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要求。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 址：

邮 编：

固定电话：

授权代表移动电话：

传 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报价表格

(一)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包段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供货安装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质量标准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说明：

- 1、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 2、开标一览表中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报价。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二) 投标报价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报价	备注
1	设备和附属装置		
2	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		
3	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试车、运行）		
4	买方参与技术联络和监造、检验等费		
5	人员培训		
6	运费和保险费		
7	其他		
8	税费		
总 计 （1+2+3+4+5+6+7+8）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三) 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价格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说明：1. 此表名称栏填写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名称。
2. 备品、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必须分类、分项填写。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四、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包段）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参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填是/否）	备注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 注：1、如果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如果不提供投标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应另页描述。
4、本表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扩充但不得修改。
5、技术服务费是指安装、调试、运行等费用。
6、税费主要指非国产货物的关税及其他费用等。
7、货物名称及分项须与招标文件第四章“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相对应

五、货物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包段）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生产商	原产地（国）	其它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注：

- （1）设备序号应与技术规格表一致。
- （2）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 （3）投标人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编号 _____ (包段) 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和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偏差	按第四章要求提供设备彩页\检验报告\截图等技术证明文件, 标明所在页码	按第四章要求所投设备属于强制节能产品, 填写所在页码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设备或配置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2	设备或配置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3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说明：

1. 上述此表中的“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内容不得空缺，否则视为未如实、完整填写本表，对其投标按拒绝处理；

2. 本表货物序号须与招标文件第四章“货物需求表”对应；

3. 请按采购编号填写此表。

4. 此偏差表投标书中出现招标文件要求的语言语句（例如：“要求供应商”、“要求不大于或小于”、“供应商须出具、供应商提供……”）等类似字、词，将被评标委员会视为照抄复制招标文件，从而作出不利于贵公司的评审。

5.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公布（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文件要求，“其中，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具体品目以“★”标注），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各潜在供应商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投标货物中如有涉及到上述强制节

能产品时”，根据财库〔2019〕9号规定，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并将节能证书放入投标文件中。

6. 本次招标所涉及的产品，若有中国强制性认证（CCC）产品，需提供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主管部门规定可采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网页查询截图及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

七、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包段)_____

序号	项目	标书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偏离	备注
1	采购范围 (投标内容)				标注所在页码
2	供货安装期				标注所在页码
3	交货地点				标注所在页码
4	质保期				标注所在页码
5	质量标准				标注所在页码
6	投标有效期				标注所在页码
7	履约保证金				/
8	付款方式				/
9	业绩				标注所在页码
10	合同履行期限				/
11	其它				标注所在页码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说明:

1. 商务条款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完整填写本表, 否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2. 附件 1: 有效业绩合同

序号	中标(成交)项目名称	中标(成交)公告网址, 便于核查
1		
2		
...		

八、投标产品技术证明文件

（根据技术参数要求补充。）

九、设备选型、供货运输、安装调试集成方案；培训方案；售后服务计划

格式自拟。

十、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根据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行补充所需内容。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此处填单位名称并盖章）：

年 月 日

十二、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人：（此处填单位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包段), 采购编号:)
招标中若获中标, 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 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 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承诺人：（此处填单位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

十三、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或评分办法中要求的相关材料。

十四、政府采购政策说明

（包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包段）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才能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价格扣减。

（5）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非单一产品采购的，设备制造商不止一家时，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须列出所有的设备及制造商，罗列不全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予认可。

（6）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7）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监狱企业声明函

（属于监狱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货物或服务）。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十五、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能标志 认证证书 号	国家节能产品 认证证书有效 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 标志认证 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 有效截日 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6.此表可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十六、资格审查内容

注：为保证投标文件的完整性，请此章节后附“第六章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通用格式”内容。